

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我单位“达川区河市第二中心小学（航空小学）二期及附属幼儿园建设项目施工”于**2021**年**09**月**09**日在贵中心开标由于开标过程中有两家投标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根据新的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未解密，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由于代理公司的工作人员对撤销、撤回的情况不熟悉，把投标文件做了撤销处理，导致当日投标单位无法退还保证金，现申请贵中心按原路退回投标单位的保证金。

特此申请！

按照2021年四川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范本要求和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有关事项的通知

招标人：达州市河市镇中心小学

达市公工[2021]36号执行。

2021年09月18日

監製人簽字：何佐芳、張曉昇、張子燕、潘永寬